

云林许准（保）〔2023〕35号

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

云南瑞和锦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大瑞铁路蒲缥公铁联运物流园项目（项目代码：2207-530502-04-01-246767）使用林地申请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和《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决定如下：

一、同意该项目永久占用保山市隆阳区蒲缥镇集体林地0.5121公顷。按林地类型分：经济林林地0.4651公顷，其他林地0.0470公顷；按地类分：乔木林地0.4651公顷，宜林地0.0356，其他林地0.0114公顷；按林地保护等级分：全部为Ⅳ级保护林地。

二、你单位要依法及时足额支付林地补偿费、林木补偿费等费用。

三、需采伐被使用林地上林木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等有关规定办理许可手续。

四、你单位要严格按照建设项目有关批准文件批准的内容开展建设，严禁超范围和移位使用林地。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地块，应当遵守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相关规定。

五、你单位要做好生态保护工作，杜绝非法采伐、破坏植被等行为，严防森林草原火灾。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委托保山市林业和草原局负责项目使用林地的监督检查工作。

六、本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有效期为2年，自发布之日起计算。项目在有效期内未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的，应当在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向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申请延期。项目在有效期内未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也未申请延期的，本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自动失效。

（此件公开发布）